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西藏金益信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益信和”）持有的上市公司 5,142,99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4.188%，该部分股份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金益信和持有公司股份 9,490,9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6%；本次拍卖将导致金益信和持股数发生变化。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拍卖事项尚未挂网，公司将根据网络拍卖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023 年 4 月 4 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通过法院专递邮件收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南山区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出具的《网络拍卖事项告知书》（（2022）粤 0305 执恢 1260 号之一），深圳南山区法院拟在京东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被执行人金益信和名下所有的“ST 中珠”限售流通股 5,142,995 股（证券代码：600568）。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网络拍卖事项告知书》的主要内容

深圳南山区法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建银国际（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西藏金益信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过程中，已作出（2022）粤 0305 执恢 1260 号执行裁定书，依法裁定拍卖、变卖被执行人西藏金益信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所有的“ST 中珠”限售流通股 5,142,995 股及红利（证券代码：600568）。

本案拟在京东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京东网址：

<http://sifa.id.com/2580>。拍卖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10时00分至2023年5月16日10时00分(延时的除外)。

本次拍卖深圳南山区法院委托深圳市鹏润金服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网络司法拍卖的辅助服务工作，服务费用由被执行人承担，从拍卖成交款中优先支付，收费标准如下：

1、每个标的收取成交价格1%的费用作为基本拍卖辅助费用，最低不低于1,000元，最高不超过20,000元；单宗案件收取费用不超过100,000元；

2、已上拍标的撤拍后，以一拍起拍价作为标准计算收取10%的拍卖辅助费用，每件最低收取500元，最高不超过2,000元；

3、二拍成交的标的，在基本拍卖辅助费用的基础上加收收取500元；

4、变卖成交的标的，在基本拍卖辅助费用的基础上加收收取1,000元（与二拍加收费用不重复加收）；

5、以物抵债的标的，按照以物抵债价格计收拍卖辅助费用。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金益信和持有的上市公司5,142,99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58%，占金益信和持有公司股份的54.188%，该部分股份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金益信和持有公司股份9,490,9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6%；本次拍卖将导致金益信和持股数发生变化。

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拍卖事项尚未挂网，公司将根据网络拍卖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五日